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路德环境”）核心技术人员王实玉先生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任职务，并办理完毕相关离职手续。离职后王实玉先生将不担任路德环境任何职务。
- 2、王实玉先生与公司签有保密和竞业限制协议，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公司专利权属完整性的情况。
- 3、经公司研究决定，王实玉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业务管理、研发工作交由刘建忠先生负责，王实玉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实玉先生于近日因个人原因辞去所任职务，并办理完成相关离职手续，离职后王实玉先生将不担任路德环境任何职务。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王实玉先生自 2012 年 4 月就职于公司，历任公司研发技术中心质检组长，研发质量组组长，2014 年 1 月起，王实玉先生任路德生物环保技术（古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古蔺路德”）产品质量主管。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以 12.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3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0.60 万股限制性股票，王实玉先生作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

对象，已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6,000 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规定，王实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该部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实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参与研发的项目和专利情况

王实玉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主要负责古蔺路德的产品质量管理工作，未有主持或负责的在研项目，其参与的公司“酵母培养物生产系统装备技改及工艺优化应用项目”由公司副总经理、技术总监程润喜先生主持，核心技术人员刘建忠先生负责，王实玉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原有项目的研发进程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除上述项目外，王实玉先生未有其他主持或参与的项目研发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实玉先生工作期间作为非单一发明人申请并取得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5 项，无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王实玉先生工作期间作为发明人申请的相关专利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王实玉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

根据公司与王实玉先生签署的《劳动合同》、《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王实玉先生任职期间和离职以后均不得将公司的技术秘密信息、经营秘密信息等科技成果和资料以任何方式擅自公开或出让给任何第三人。

王实玉先生承诺在公司任职期间以及自其从公司离职之日起 2 年内（竞业禁止期限），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内：

（1）不得在与公司生产或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的有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以投资、参股、合作、承包、租赁、委托经营、代理人、顾问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有关业务；

（2）不得直接或间接受聘于上述企业或参与有关业务；

（3）不得自行开业生产或者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等具有竞争性关系的产品或服务；

（4）在竞业禁止期限内，不会抢夺公司客户，或者引诱公司其他员工离职，

损害公司合法权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王实玉先生离职后前往竞争对手处工作或其他违反《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的情形。

王实玉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王实玉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实玉先生已经办理完成离职交接手续，目前古蔺路德产品质量管理体系稳定，业务开展正常。公司主要服务或产品的核心技术体系均来源于自主研发，建立了以公司创始人季光明先生为核心，凝聚多位专业人才的复合性自主研发团队。

截至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之日，公司共有研发技术人员 46 人，占母公司员工总数比例为 20.26%，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6 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 5 人，具体变动情况为：

时间	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招股说明书披露日	季光明、程润喜、杨健、胡芳、刘建忠、王实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季光明、程润喜、杨健、胡芳、刘建忠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生产经营均正常进行，公司的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王实玉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亦不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为保证公司原王实玉先生负责的工作平稳衔接和有序进行，经公司研究决定，王实玉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业务管理、研发工作交由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刘建忠先生负责，刘建忠先生简历如下：

刘建忠先生，男，198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福建农林大学微生物学专业，生物化工工程师。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12 月，历任昆山市正兴食用菌有限公司研发主管、技术中心副主任。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山东荣丰食用菌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2013

年4月起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研发技术中心副主任，生物部部长，兼任吉蔺路德技术负责人。

目前，王实玉先生已完成与刘建忠先生的工作交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仍持续开展公司业务管理、技术研发工作，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王实玉先生已与公司办理相关工作的交接，其负责的研发工作交由公司刘建忠先生负责，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的研发实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王实玉先生已签署相关的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其在路德环境任职期间作为发明人申请的相关专利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王实玉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

3、目前路德环境技术研发和日常生产经营均正常进行，王实玉先生的离职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上网公告附件

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